

## 第二轮西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意见（02-06）整改措施完成情况公示表

反馈问题	建筑垃圾长期得不到有效处置。
核查情况	经核实，正在编制《曲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。
整改目标	加快完善建筑垃圾源头减量、分类投放、中端收运、末端处置的全过程监管体系，全面提升建筑垃圾数字化、智慧化管理水平，打造优美的城乡人居环境。
整改措施	加快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纳规工作。将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工作纳入《拉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》中期评估调整范围和《拉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、县（区）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或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及详细规划、《拉萨市建筑垃圾污染防治规划（2025-2035年）》，统筹协调推进。
牵头单位	曲水县人民政府

(责任单位)	
责任人	尼玛次仁
联系电话	6162158
整改主要工作及成效	<p>一是曲水县于2020年5月启动《曲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年)》的编制工作,于2024年12月完成编制。2023年5月和6月,先后征求自治区各部门、拉萨市各部门、曲水县各部门以及专家的意见。2024年12月,该规划通过西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复审。2025年1月,取得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《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拉萨市7个县(区)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年)的批复》,原则同意《曲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年)》。二是针对“加快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纳规工作”,《总规》在“环卫工程规划”章节对本县环卫设施的空间布局提出总体要求,要求“灵活处置固体废物,合理安置建筑废物,科学处理危险废物;县域各类垃圾统一运输至拉萨市(曲水县)循环经济产业园进行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”。</p>